

# 重庆丰都汇丰村镇银行

## 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2023 年 3 号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重庆丰都汇丰村镇银行（以下简称“我行”）就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该交易属于存款类关联交易。我行关联自然人韩某某于 2022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5 日期间累计在我行办理不同期限的定期存款共计 11 笔，累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836,385.38 元。

交易标的为我行对外挂牌销售的定期存款产品。

### 二、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自然人韩某某，男，系我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项之规定，与我行构成关联关系。

###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上述存款类关联交易定价均为我行对外挂牌销售存款产品的标准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比例

截至 2023 年 9 月 5 日，上述累计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836,385.38 元，占我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21%，构成我行重大关联交易。

#### **五、关联交易管理小组的意见**

我行 2023 年 9 月 22 日召集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累计重大关联交易，同意提交执行董事审批。执行董事审核并批准了上述累计重大关联交易。

####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我行无独立董事，重大关联交易由关联交易管理小组审议后提交执行董事审批。本交易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获得执行董事批准。